

圖借外力謀求「公投自決」是香港的災難

拉離成軍的「香港眾志」宣佈參加今年立法會選舉，並宣揚「公投自決」香港前途，聲稱國際間的影響是推動香港「自決公投」的重要因素，他們會積極推動國際間的支持。「公投」在港違憲違法，是推動「港獨」的險惡手段，「香港眾志」明目張膽勾結境外勢力謀求「公投自決」，干預香港事務，企圖分裂國家、撕裂香港，如果成事對香港絕對是一場災難。當局對變本加厲的「港獨」言行不能再等閒視之，必須依法嚴懲，防微杜漸，以免「港獨」坐大氾濫，禍殃殃民。

以「學民思潮」、「學聯」的主要搞手重新拼湊而成的「香港眾志」，為了在眾多激進組織中突圍而出，吸引更多激進支持者，增加在立法會選舉的勝算，提出10年「公投」的目標，並以「自發、自立、自主、自決」作為「公投」的動員口號，企圖對2022年當屆特首構成巨大政治壓力，「屆時香港民族可反守為攻，掌握前途談判的主權。」黃之鋒還大言不慚地稱，希望他們推動的「公投」能有官方認受性。「公投自決」香港前途根本違憲違法，「香港眾志」、黃之鋒竟然還奢望推動有「官方認受」的公投，不是法盲的話，就是別有用心，刻意誤導港人，企圖將港人綁上「公投自決」的戰車。

「香港眾志」更危險的是，毫不諱言要引入外力為「公投自決」撐腰。黃之鋒指，會在未來10年爭取游說國際社會支持香港「民主自決」運動，決定香港的「二次前途」，並爭取民間、政府、半官方組織支持，堅持非暴力行動。他與羅冠聰本月中會

到美加演講。黃之鋒在「反國教」、「佔中」大出風頭，成為境外勢力大力培養、扶植的寵兒，不少國際知名傳媒曾對其大肆肉麻吹捧，這是黃之鋒的最大政治資本。利用黃之鋒的知名度，打着學術交流的幌子，游說國際社會支持香港「公投自決」運動，在國際散播香港「公投自決」的影響，順理成章地讓境外勢力以輿論、資金等多種途徑插手香港、干預內地，這根本就是境外勢力處心積慮的部署。沒有境外勢力的栽培、扶持，香港「公投自決」難成氣候，黃之鋒、「香港眾志」更只是幾個嗡嗡叫的碰壁蒼蠅。

基本法23條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應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國、分裂國家、煽動叛亂、顛覆中央人民政府及竊取國家機密的行為，禁止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在香港特別行政區進行政治活動，禁止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與外國的政治性組織或團體建立聯繫。回歸近20年，23條立法依然未能成事，甚至未提上議程，如今「港獨」之風愈吹愈烈，明目張膽勾結境外勢力，23條立法刻不容緩。但是，即使23條未立法，並不意味香港對「港獨」言行束手無策。香港法例第1章《釋義及通則條例》、香港法例第A601章《香港回歸條例》及香港法例第200章《刑事罪行條例》第2條、第3條、第9條及第10條有關叛國、意圖叛國及煽動等罪行，都是約束、限制「港獨」言行的法律依據。面對日益猖獗的「港獨」挑戰，特區政府必須果斷採取必要的法律措施，遏止「港獨」失控，對「公投自決」防患於未然。

規範保險運作 保障消費權益

保險索償投訴委員會公佈去年接獲647宗投訴，較2014年的603宗增長7%，主要涉及保單條款的詮釋、不保事項及沒有披露事實等糾紛。事件反映本港的保險市場存在監管不足的問題，尤其在保單和保費方面不規範，部分「魔鬼條款」損害投保人利益，打擊市民的投保信心。當局有必要針對糾紛集中的保單制定規範化樣本，清晰劃定基本保障範圍，優化保險市場秩序，增強消費者權益保障，為未來的醫療改革奠定必要的制度基礎。

據香港保險業監理處數字，2014年香港保險業毛保費總額達3,393億港元之巨。然而，投保人雖付出真金白銀，卻未必能買回有效的保障。從保險索償投訴委員會公佈的數據來看，圍繞住院醫療保險，還有旅遊保險的索償糾紛最為突出，佔整體投訴的7成。有保險機構在保單的「條款詮釋」和「不保事項」上玩弄文字遊戲，設下「魔鬼細節」，市民一知半解下很容易面臨「有供無照」的窘境。曾有被確診為直腸癌，並接受腹腔鏡直腸切除手術的投保人，向保險公司提交索償時才被告知，病況不符保單內的「癌症」定義，拒絕其索賠申請。

事實上，「無法理賠」並非獨立個案，反映政府對保險業的監管，尤其是在規範

保單內容方面，有不足之處。當局應該盡快與業界商議，針對容易引起糾紛的保險類別，制定出一套內容標準，釐清最基本的服務條款和承保範圍，讓市民在投保時能對保單內容有一個全面直觀的了解，做到心中有數，避免「合理走數」的現象頻頻重演，損害投保人利益，打擊市民對保險的信心。

近年，隨着財富增加、投保意識提升，內地人對香港保險產品產生不小熱情。然而，內地購買者不斷增加，圍繞索償產生的糾紛也隨之增多。相較本地投保人，內地投保人更不熟悉香港的保險索償投訴機制，面臨的投訴難度更大，投訴裁定得值的幾率不容樂觀。政府也有必要加強對內地投保人的宣傳教育，提升其甄別問題保單和維權能力，捍衛香港保險行業的聲譽。

應該看到，既然政府進行醫療改革，傾向推行一個自願及由政府規管的醫療保障計劃，那麼爭取市民加入相關醫保計劃，就必須消除公眾對醫保理賠的顧慮。如果任由業內的亂象橫行，醫療改革難以爭取社會的認同和接受，推動起來事倍功半。不論是保障投保人利益，還是為醫療改革順利推行掃清障礙，當局都應該加強對保險市場監管，強化監管職責。

(相關新聞刊A4版)

利購廉價發電燃料 初選索罟群島東海域

研建液氣站 中電益全港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馮健文)為配合香港特區政府逐步增加利用天然氣發電之政策，中華電力公司正研究在本港設立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日後可直接從國際市場採購價格具競爭力的液化天然氣，擴闊供應來源，提高議價能力及成本效益。接收站初步選址為大嶼山南面的索罟群島東面海域，短期內完成研究，向環保署提交工程項目簡介後，會再進行環境評估。中電現階段未能估計接收站的造價及啟用日期，以及對電價的影響，但表明設施最終定可令客戶及香港受惠。



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由一個雙泊位碼頭及一艘長期停泊在碼頭的船隻組成。Excelerate模擬圖片

海上液氣站6優勢

1. 可直接從國際市場採購價格具競爭力的液化天然氣，擴闊供應來源，確保能源供應穩定，提高議價能力。
2. 在海上設立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毋須佔用珍貴的陸地空間。
3. 建造工程簡單，毋須填海，施工期相對較短，造價亦較低。
4. 與陸上接收站比較，海上設施規模較小，且遠離人煙稠密的地區，對環境影響相對較少。
5. 世界各地五十多年前已開始使用液化天然氣技術，安全記錄良好，香港應與時並進，以免落後於大勢。
6. 設施可供不同電力及能源公司共用，令大家都受惠。

資料來源：中電 製表：馮健文

現時中電的發電燃料組合，煤約佔42%，約32%為核電，餘下約25%為天然氣，天然氣來源分別來自西氣東輸和向中海油買氣。

配合天然氣發電增至50%

中電商務高級總監趙安昨日與傳媒會面時指出，為配合政府計劃在2020年將本地發電燃料組合中天然氣的比例增加至約50%，以及保障本港有穩定、可靠及不同來源的天然氣供應，中電正研究設立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接收從世界各地採購的天然氣。

還原氣體 經管道輸送電廠

趙安解釋，接收站是由一個碼頭，及一艘長期泊在碼頭、已安裝了液化天然氣儲存及再氣化設施的船隻組成。當運送液化天然氣的運輸船停靠碼頭後，液化天然氣會由喉管輸送至長期泊在碼頭的船隻上儲存，有需要時就利用船上的再氣化設施，將液化天然氣還原至氣體狀態，經管道輸送回發電廠，再配電予用戶。

海上建站只需兩年 遠離民居

趙安指出，本港引入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有不少好處，除可從國際市場採購價格具競爭力的天然氣，不用只依賴目前內地的來源，可以多一個選擇外，在海上設置接收站的工程較在陸上建造簡單，一般只需兩年；面積不足1公頃，比一個足球場更小；因遠離民居，對環境的影響亦較小；且現時已有不少地區，包括中國內地及印尼等已採用此技術，因此香港也不

應落後於大勢(見表)。

選址方面，趙安表示，需要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海事安全、環境保育、水流水深等，初步選定於索罟群島東面海域建造，再興建約40公里至43公里長的管道，輸送回中電於龍鼓灘的天然氣發電廠。

他預計，未來每年會有30艘至50艘運載液化天然氣的運輸船靠泊碼頭，船隻可容納17萬立方米液化天然氣。此外，中電正商討與其他電力及能源公司合作，展開有關計劃。

短暫影響環境 盼減到最低

興建接收站或會穿越海岸公園及影響中華白海豚的棲息，趙安指出，研究於短期內完成後，他們會向環保署提交工程項目簡介，之後就會開始進行詳細的環評工作，所有對環境及海洋生態影響的評估，皆會包括在環評報告內。他承認，鋪設管道期間或會對環境造成短暫影響，但會將影響減到最低。

雖被記者多番追問，惟趙安稱現時階段未能評估建造成本及啟用後對電價的影響，因為計劃仍處初步階段，造價很視乎設計及選址等因素，指「外國管道距離短，幾億可以搞掂，人地幾億，可能你要幾十億，所以唔想噏度誤導大家」。

至於對電價的影響亦暫難評估，但趙安表明，設施最終定可令客戶及整個香港受惠。

中電曾於2006年建議在大鵬灣興建陸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但項目被環保團體激烈反對，以及政府亦落實西氣東輸，中電最後擱置有關計劃。



趙安(左)指，本港引入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有不少好處。馮健文攝

鄧家彪憂成談判籌碼 電費難減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馮健文)中電展開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研究，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鄧家彪(圖)擔心，此舉會成為中電與特區政府商討新利潤管制協議的談判籌碼，令政府無法降低中電的准許回報率。環保團體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批評，中電是次投資會將增加的發電成本，轉嫁到市民身上，計劃亦破壞海洋生態，令海岸公園的保育作用名存實亡。



他強調，中電有責任盡快公佈有關天然氣接收站的造價，令公眾知悉，他亦會繼續跟進了解，有關建造費用是否合理。

環團恐損生態 成本轉嫁市民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則指出，索罟群島一帶水域極具生態價值，是中華白海豚及江豚的重要棲息地，亦是香港一些具商業價值的魚類產卵及育苗場所，故政府會在2017年，將該處劃為海岸公園，更會設立禁捕區，以恢復當地的漁業資源。該會擔心中電的計劃會破壞當地生態，令海岸公園的保育作用名存實亡。

指中電應盡快公佈造價

鄧家彪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日後本港天然氣的用量將愈來愈多，現時若靠兩個渠道獲取天然氣，確有可能造成能源風險的問題，如有更多供應渠道，就算未來天然氣供應出現問題，又或價格大幅上升，也能夠應對，因此中電提出的方案不可輕言反對。

不過他指出，由於天然氣接收站的建造成本將會入賬，成為中電的資產，現時正值政府與中電商討新利潤管制協議的時期，他擔心這將成為中電的談判籌碼，迫使政府同意有關建造計劃，令政府無法降低現時中電可獲的9.9%准許回報率。

此外，海上液化天然氣設施需要在索罟群島水域抽出海水，並加入氣氣，以暖化設施內極低溫的液化天然氣，冷卻的海水最終會被排回大海；海水溫度驟降，加上氣氣將殺死所有進入海水氣化系統的魚、蝦及其苗、卵，將間接影響本港漁民的漁獲及生計。

基金會又認為，現有的西氣東輸天然氣管道，已足夠中電應付未來10年至20年的供電需要，每年可發電超過250億度，故中電提出興建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將會是重複投資，而增加的發電成本，亦會轉嫁到市民身上。

電費難減

天然氣主要存在於岩石層內，是由碳氫化合物合成的天然產物，亦是一種相對潔淨的化石燃料，其發電過程產生的二氧化硫及可吸入懸浮粒子接近零，氮氧化物及二氧化碳的排放亦遠低於其他化石燃料。

生產液化天然氣，需將天然氣由氣田經管道輸送至液化設施處理，透過降溫至攝氏零下162度，令天然氣變成液體，其體積會縮小至原來的六分之一，方便儲存及運送。液化天然氣會以專門的運輸船運往入口地，經過再氣化過程還原至氣體狀態，再送往不同用戶，如發電廠。

陸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在世界各地已沿用50年，只興建了90個。隨着科技發展，在海上亦可設置接收站，且在國際間日漸普及，自2005年首次使用至今，11年已興建了22個，有7個在發展中，使用以來亦從未發生有人死亡的意外，非常安全。

記者 馮健文

上馬要過兩關：環評審批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馮健文)對於中電正研究興建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香港特區環境局指出，中電必須通過環境評估及向該局提交建議，獲審批後，項目才可落實。本港另一電力公司港燈亦表示，一直有參與有關項目的研究，希望可落實在港興建接收站的計劃。

港燈亦研建海上液氣站

環境局回覆本報查詢表示，政府了解中電現正評估在索罟群島以東水域興建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可行性，並擬就計劃展開環評。至於是否成事，中電必須通過環評，及向環境局提交興建該項目的建議。待中電提

交項目建議時，環境局會按有關機制，審核其計劃。

就中電表示正商討與其他電力及能源公司合作展開計劃，港燈發言人回應指出，為應對香港在2020年將天然氣發電的比例提高至五成，港燈需要尋找新氣源，故一直積極探討各種可行性，包括在港興建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而港燈亦一直有參與有關項目的研究，探討如何在香港落實興建計劃。

發言人強調，海上液化天然氣接收站的科技成熟可行，適合香港使用。隨着本港天然氣發電的比例增加，接收站可提供更多來源的天然氣供應，能提高供應的安全性及可靠性。